

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项目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张家港、宁波两地项目进展情况如下：

一、张家港扬子江石化有限公司项目

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扬子江石化有限公司建设的“120万吨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（一期）”和“40万吨/年聚丙烯项目”经过前期试生产，公司对有关设备进一步调试、消缺，目前项目装置已经全部进入连续稳定运行状态。其中：“40万吨/年聚丙烯项目”生产装置运行负荷稳定保持在满负荷状态。公司预计相关在建工程将于2016年2月转入固定资产。

（1）丙烷脱氢 PDH 装置负荷 90%以上，各项指标（除催化剂磨损指标外）均达到或超过设计值。UOP 公司已提供新的催化剂，将择期更换。届时将满足考核验收。

（2）目前聚丙烯装置负荷 100%，装置运行平稳。生产的均聚产品均达到合格品以上，达到优质品和一级品的指标。

聚丙烯作为公司项目的最终产品，目前产销两旺，市场情况良好，2015 年中国聚丙烯需求保持增长，利润较好，创历史新高，是丙烯下游最赚钱的行业。中国聚丙烯产能缺口还是很大，2015 年进口量 400 万吨左右。中国聚丙烯新增产能基本上已完全释放，后期新投产的聚丙烯产能有限，预计后期的聚丙烯利润持续稳定。

二、宁波丙烷资源综合利用项目

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福基石化有限公司建设的“宁波丙烷资源综合利用项目”主要设备已安装完毕，处于工艺管道安装阶段。预计 2016 年 3 月中交，预计 2016 年 6 月投产试车。“宁波丙烷资源综合利用项目”最终产品聚丙烯市场情况良好，

宁波项目将生产部分高端共聚聚丙烯产品。项目副产品氢气将得以完全利用，预计销售利润可观。

本公告中公司对项目的预计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，也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月14日